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股)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 纪律处分 5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

4、2025 年年审项目成员信息及诚信记录、独立性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永毡, 2002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4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许倩琳, 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4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史钢伟, 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0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 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年报审计要点及风险评估程序、总体审计结论、上年度内控管理建议落实情况等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以及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安排、独立性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审计工作计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三）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现场沟通，对 2025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重要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面对面地沟通讨论，询问了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相关问题，并提醒会计师注意对涉及的问题和整改措施，协助公司内部审

计部门和人员予以落实。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讨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